

附件 3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(参考格式)

项目名称：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评估

区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梅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填报人电话：谢怡

联系电话：15766851587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5 月 16 日

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名称：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评估

项目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：

为了促进各部门加快进度完成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各项工作年度任务，确保“两美”行动三年行动工作取得实效。同时为了保障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成果，改善人居环境，推进生态宜居美丽家园建设，按照上级工作要求，结合2020-2021年“两美”行动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具体问题，由区两美办组织测评人员于2020年11月16日至2021年12月31日开展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督查以及考核城乡人居环境整治。

(二) 项目进度计划，何时开始实施，计划完成时间：

序号	时间安排	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
1	2020年12月1日-12月11日	梅县区2020年“两美”行动督查以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考核
2	2021年3月24日-4月2日	梅县区2021年第一季度“两美”行动督查以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考核
3	2021年7月6日至14日	梅县区2021年第二季度“两美”行动督查以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考核
4	2021年10月18日至25日	梅县区2021年第三季度“两美”行动督查以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考核
5	2022年3月2日-3月11日	梅县区2021年第四季度暨年终“两美”行动督查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考核

（三）预期主要的经济、社会效益

1、经济效益：推进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各项工作进度，以问题导向，发现问题针对问题解决问题，节省人力成本、建设成本、维护成本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2、社会效益：督查围绕各项环境卫生的相关方面工作进行考核，通过实地考核及问卷调查，形成全区督查通报，促进各部门加快进度完成我区“两美”行动各项工作年度任务，为我区“两美”行动工作开展、保障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。

二、项目执行基本情况

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考核根据《关于开展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评估实施方案》的要求、范围和内容来完成工作，合同服务期从2020年11月16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其中，2020年底前开展一次检查评估工作，2021年按季度开展，即一共开展5次检查评估工作。梅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付给广东弘毅统计调查有限责任公司2020-2021年调查项目实施经费人民币：¥299500元（贰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）（含税），总费用于2021年分上下半年支付，即2021年6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：¥149750元（壹拾肆万玖仟柒佰伍拾元整），2021年12月31日前支付人民币：¥149750元（壹拾肆万玖仟柒佰伍拾元整）。

三、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自我评价

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考核以“两美”行动为抓手，通过加强整治、加快建设、规范管理、建章立制等措施，进一步提升了美丽城

乡的建设水平、提高了美丽城乡品味,为我区市民提供了更为优质的人居环境。

梅县区“美丽梅州·美好家园”行动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5月16日



附件4.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两美办

填报时间：2022年5月16日

项目名称		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评估				
单位主管部门		梅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实施单位	广东弘毅统计调查有限责任公司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预算数（A）	执行数（B）	执行率（B/A）	未完成或超预算原因	
	资金总额：	29.95	29.95	100%		
	其中：上级资金（中央\省\市）					
	地方本级资金	29.95	29.95	100%		
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		设定目标	本年完成情况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；超额完成原因		
		开展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成效督查以及考核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情况。	已完成			
具体绩效情况	产出	设定目标	本年完成情况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；超额完成原因		
		数量	广东弘毅统计调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2021年梅县区“两美”及人居环境整治督查专业团队10人。 （其中，负责实地人居环境测评及问卷调查分配6人，负责资料进度查看并督促进度开展分配2人，负责后期数据处理及报告撰写分配2人。）	已完成		
		质量	验收合格，符合合同要求	已完成		
		时效	从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，开展总计5次的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评估	已完成		
	成本	29.95	29.95			
	效益	经济效益	推进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各项工作进度，以问题导向，发现问题针对问题解决问题，节省人力成本、建设成本、维护成本，提高工作效率。	已实施		
		社会效益	督查围绕各项环境卫生的相关方面工作进行考核，通过实地考察及问卷调查，形成全区督查通报，促进各部门加快进度完成我区“两美”行动各项工作年度任务，为我区“两美”行动工作开展、保障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。	已实施		
		生态效益				

具体绩效指标填报说明：1、数量：反映项目实施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；2、质量：反映项目工作任务完成的质量，达到的标准、水平。如验收合格率、达标率等；3、时效：项目完成的进度时效；4、成本：反映项目预算控制的合理性，即项目支出成本；5、经济效益：反映项目实施直接或带动的经济效益，如项目实施过程所需经费成本的节约情况、对社会投资的杠杆作用、促进新经济增长、促进农民增收等；6、社会效益：反映项目实施后对社会公众带来的影响，如解决了什么问题、带动就业、方便群众、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等；7、生态效益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填报，该指标反映项目实施带来的生态环境效益，如新增绿化面积、水源保护等。8. 计算单位均为“万元”。

佐证材料清单

类别	佐证材料类型	材料编号	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	备注
绩效目标类	部门职能文件、预算申报文件、资金申报文件、年度计划等。	1	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检查评估工作合同	
资金使用管理类	资金支出明细表、资金明细账、资金管理办法、资金分配文件、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、区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。			
事项管理类	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、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、项目管理办法、招标合同、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（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、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）、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、监督管理等。			
绩效表现类	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。			

绩效自评公开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两美办
自评报告数：1 已公开自评报告数：

未公开自评报告数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是否公开	公开方式 (1. 网站名称及网址 /2. 涉密内部公开及形式 /3. 其他公开方式请具体说明)	公开日期	未公开原因	备注
1	梅县区“两美”行动及城乡人居环境 整治检查评估	是	内部公开			